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: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南

品

承辦人:張家祥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7723

傳真: 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:dop-a30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:府授人考字第10721151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行政院原函影本及108年(西元2019年)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各1份(787562_10

72115106_1_ATTACH1. pdf \ 787562_1072115106_1_ATTACH2. x1s)

主旨:檢送「中華民國108年(西元2019年)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

曆表 1份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依行政院107年6月29日院授人培字第1070045147號函辦理

,並檢附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: 2018-07-04 交 08:28:32章

(人事處代決)

新民國中 1070704 ⅢⅢⅢⅢⅢⅢⅢⅢⅢⅢⅢⅢ

PFAA10730448800

第1頁,共1頁